

正本

# 請同學自行上網申請

檔 號：

保存年限：請轉知

##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函

地址：100台北市公園路30號10樓A室

承辦人：黃鈺雯專員

電話：02-23813345分機12

電子信箱：gfc@gfc.org.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

發文字號：崇友文教(115)字第11500000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申請辦法、申請表、宣傳海報電子檔各乙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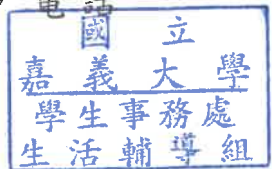
主旨：為培植家庭經濟弱勢且有發展潛力之電機、機械、建築、土木營造、電子、光電、資訊工程優秀學子，本會特設立「崇友實業獎學金」，檢附相關申請辦法、申請表與宣傳海報電子檔，惠請貴校協助宣傳公布，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崇友實業秉持關懷社會與培育人才之精神，期望培植具發展潛力但經濟條件不利之學生，減輕就學負擔、勇敢追夢，並鼓勵其未來投身專業、貢獻社會特設立「崇友實業獎學金」。
- 二、本獎學金提供公私立大專校院電機、機械、建築、土木營造、電子、光電、資訊工程相關科系在校生每名每學期新臺幣50,000元整，每學期錄取40名學生，本會保留最終額度決定權。惠請貴校相關學系協助公布宣傳，並推薦合適學生參加。
- 三、申請期限至115年3月2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點截止，申請辦法及資格請參閱附件及本會官網<https://www.gfc.org.tw/project-news/2735>。
- 四、如有任何疑問，請逕洽聯絡人：黃鈺雯專員，電話(02)2381-3345分機12。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機、機械、建築、土木營造、電子、光電、資訊工程學系、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電子公文  
交換章



## 2026 第十三屆崇友實業獎學金申請辦法

### 一、宗旨

崇友實業秉持關懷社會與培育人才之精神，期望培植具發展潛力但經濟條件不利之學生，減輕就學負擔、勇敢追夢，並鼓勵其未來投身專業、貢獻社會，特設立本獎學金。

### 二、獎勵對象

凡就讀國內大專院校日間部或進修部下列相關科系之大學一年級至四年級學生（及建築系五年制學生），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經濟弱勢資格者：

- 電機領域：電機工程、自動控制、通訊工程相關科系
- 機械領域：機械工程、自動化工程、智慧自動化工程相關科系
- 建築領域：建築系（包含四年制及五年制系所）
- 土木領域：建築、土木營造相關科系
- 電子領域：電子工程相關科系
- 光電領域：光電工程相關科系
- 資訊工程及科學領域：資訊工程、資訊科學、資訊科技相關科系（不含資訊管理系）

### 三、申請資格

1. 學業成績：前一學期平均需達75分以上，並在班上排名前25%，無不及格科目。
2. 操行成績：80分以上，無任何小過以上懲處紀錄。
3. 家庭經濟條件：具下列情形之一：
  -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境清寒者。
  - (2) 因天災、意外或其他特殊狀況，致家庭經濟失依者。
4. 其他限制：未領取其他具實習或就業義務性質之企業獎學金。

### 四、申請方式

#### 1. 辦理期間

本獎學金分為上、下學期辦理，審查依申請人前一學期成績為準。

#### 2. 申請期限

2026年3月20日（五）中午12:00截止。

#### 3. 申請流程（採無紙化作業）

- |              |  |
|--------------|--|
| 步驟1：下載申請表    | → 至崇友文教基金會官網下載申請表電子檔。                                  |
|              | → 以電腦打字填妥，並存成PDF檔。                                     |
| 步驟2：線上填表與上傳  | → 前往線上表單填寫基本資料。  |
|              | → 上傳大頭照、申請表及存摺影本。                                      |
| 步驟3：LINE確認收件 | → 至崇友文教基金會官方LINE（ID：@fts8114u）回報「學校、科系、姓名」，以確認申請表收件狀況。 |

#### 4. 錄取通知

本會將於2026年4月24日前以E-mail通知，並於官網及Facebook粉絲頁公告。

## 五、 獎學金名額及金額

每學期提供40名，每名新臺幣5萬元整，本會保留最終額度決定權。

## 六、 申請檢附文件

1. 崇友實業獎學金申請表乙份。
2. 個人自傳，請依規定項目填寫。
3. 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單乙份(含修課名稱、各科成績及班排名百分比)。
4. 操行成績及獎懲紀錄證明書(含事由)乙份。
5. 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乙份。
6. 戶籍內每一位家庭成員最新一年度國稅局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請注意！非結算申報稅額試算通知書/電子試算表/納稅證明書)。
7. 清寒家庭及特殊境遇家庭請檢附相關證明，如：中低收入戶證明、急難變故證明等。
8. 其他加分資料：如師長推薦函、獎狀、技能檢定、外語檢定證照、志願服務紀錄等。
9. 申請人本人之存摺影本。

## 七、 審查流程

1. 資格審查：以書面資料進行資格審查，必要時請申請人配合電訪或家庭訪視等審查。
2. 複審作業：通過資格審查者，將由本獎學金另設獎學金審議委員會進行複審作業以確定錄取名單及獎學金發放金額。

## 八、 權利義務

1. 交流學習見面會暨獎學金頒獎典禮
  - (1) 謹訂於2026年5月16日(六)-5月17日(日)舉辦兩天一夜交流學習見面會暨獎學金頒獎典禮。
  - (2) 錄取者須出席崇友實業獎學金交流學習見面會暨獎學金頒獎典禮，未出席者將視同放棄此錄取資格與補助機會。
  - (3) 若涉及外縣市交通和住宿需求，將由基金會負擔車馬費及住宿費。
2. 參與社會服務  
凡獲得本會獎學金者，須於就學期間參與至少一次之社會服務。

## 九、 追償獎學金

得獎人申請之文件內容如有與事實不符者，將取消得獎資格或由本會追償已領取之獎學金。

## 十、 補充說明

1. 獎學金專案洽詢：請加入本會官方LINE ID：@fts8114u。
2. 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會修改並於本會官網公告。

崇友文教基金會



LINE ID | @fts8114u

## 崇友實業獎學金 申請常見問題

### 1. 崇友實業獎學金每年辦理期間？

答：本會獎學金分為上、下學期辦理申請，並以申請人前一學期成績為審查標準。實際辦理期間請以本會官網公告為準。

### 2. 崇友實業獎學金的獎勵對象為？

答：凡就讀國內大專院校日間部或進修部規定之電機、機械、建築、土木、電子、光電、資訊工程相關科系全年級學生。因申請人須具備至少一學期之大學學業成績；故大一上學期新生不在申請範圍內。

### 3. 自傳內容?申請表要使用手寫還是電腦打字?

答：

- (1) 申請表與自傳須以電腦打字填寫，其餘文件請轉成「彩色清晰之圖檔」依序插入附件表格。
- (2) 申請書附件之「同意書」須申請人親自簽署(簽名圖檔即可)。
- (3) 請勿以申請大學書審資料之「讀書計畫」直接投遞。

### 4. 何謂戶籍內每人國稅局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答：

- (1) 戶籍內每人定義：同一戶籍內的每一個成員，包含申請學生本人。
- (2)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國稅局提供的所得資料沒有「全戶」，只有「個人」，故須向國稅局申請戶籍內每一個成員的個人「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非為全戶單一張清單。恕不接受結算申報稅額試算通知書/電子試算表/納稅證明書等稅務資料。

### 5. 如何申請戶籍內個人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答：個人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申請辦法

#### (1) 線上申請：

無論是否成年，皆可使用個人健保卡或自然人憑證及讀卡機，登入透過「電子稅務文件入口網」(<https://www.etax.nat.gov.tw/etwmain/etw108w>)，自行線上申請個人所得資料(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大約 1 小時後，會收到信件通知，上網憑卡及密碼登入下載 PDF 檔。請注意，首次申辦需使用電腦及讀卡機，下載安裝軟體並完成驗證，後續則可申請手機行動認證，完成後便不須讀卡機即可線上申請。包含申請學生本人。

#### (2) 臨櫃查調：全國皆可跨區申請，可就近至各地國稅局分局、稽徵所及服務處之全功能櫃台辦理。

(a)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正本、印章。

(b)填寫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申請書。

(c)非本人親自辦理請檢附委任書或授權書(代理人及本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印章)。

※申請全戶年所得證明資料流程請參考「[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查調財產所得全攻略](#)」

※舉例：小明欲申請本次獎學金，家中尚有父母，若由小明親自向國稅局申請所得清

單，需攜帶詳細記事的戶口名簿正本、戶籍內所有人的身分證正本與印章、及所提供的委託書，到就近的國稅局分局辦理。

**6. 家庭經濟條件及資源確實不足，但有特殊原因無法取得低、中低收入戶證明？**

答：清寒家庭或特殊境遇家庭若無法取得低、中低收入戶證明，本單位接受急難相關證明、特殊境遇家庭證明、重大傷病證明等文件，若實無法取得任何相關文件，請學生於自傳中詳細說明，本會將視狀況電訪或家庭訪視了解學生狀況，並交由審查會審查。

**7. 請問是否允許重複獲取其他單位獎學金？**

答：可以。「崇友實業獎學金」只有限定不可領取其他企業約定實習就業等義務性質獎學金，對其它獎學金、獎助學金並無排他性。

**8. 一定要參加交流學習見面會暨頒獎典禮嗎？**

答：是的，錄取者須全程出席「崇友實業交流學習見面會暨頒獎典禮」，若未出席者將視同放棄此錄取資格與補助機會。見面會為兩天課程，若涉及外縣市交通或住宿需求，將由基金會負擔車馬費及住宿費。



**學生本人及家庭成員背景簡述**

親屬稱謂	姓名	存/殘	年齡	健康狀況			就學/就業單位	職稱	年收入 請依據 113 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填寫	(選填) 所得資料收入為 0 之自由業者請提供估計年收入
				正常	身心障礙	疾病				
本人										
父親										
母親										
<b>家庭總計年收入</b>								<b>元</b>	<b>元</b>	

**個人自傳**

(請依規定標題逐項填寫，並以電腦打字輸入文字檔)

■ **家庭成員背景說明**

請介紹您的家庭背景，包括家庭結構及家庭成員的就學或就業狀況；如本人或家人有身心障礙或重大疾病之特殊狀況，也請一併說明。

■ **家庭經濟條件**

請說明家庭主要收入來源與支出情形。

■ **目前學費及生活費主要來源 (可複選)**

家庭支持    打工收入    獎學金    政府補助    就學貸款

■ **承上題，請說明上述各項收入來源之實際狀況，以及目前在經濟上所面臨的困難或挑戰：**

■ **打工狀況(包含過往打工經驗，以及目前是否仍從事打工)**

■ **求學歷程或課業學習表現(再來件申請者請更新至最新學期學習心得或分享見面會心得)**

■ **社團或志工服務經驗**

■ **競賽或證照考取經驗**

- 若這次申請通過，預計將如何運用這筆獎學金？
- 是否曾領取崇友實業獎學金？您如何運用這筆獎學金？

- 未來目標與規劃

請分享您於在學期間希望完成或嘗試的事及畢業後的職涯方向

- 其他想說的話

附件資料

崇友實業獎學金同意書

同 意 書

- 本人已詳讀「崇友實業獎學金申請辦法」，願意遵守相關規定，以上所陳報資料均屬實，若重複領取其他企業約定實習就業等義務性質獎學金，將依規定自願放棄本會獎學金，如經崇友基金會查獲違反屬實，除中止獎勵外並應全額歸還獎學金，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本人願意配合參加「崇友實業獎學金見面會」，並同意授權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拍攝、使用、改做、修飾、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包含照片及視訊影像)、名字、聲音…等，於見面會活動中所拍攝之作品。

立同意書人(需親自簽署，並附上簽名圖檔)：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崇友實業獎學金」申請使用，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守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

附件資料

(附件須以正本彩色掃描，依順序插入本申請表之附件欄位，滿版呈現，清晰可見為原則)

附件 1. 身分證正反面

--	--

附件 2. 學生證正反面/在學證明

(悠遊卡學生證須加蓋當學期註冊章，或請提供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

--	--

附件 3. 學校成績單

應包含修課名稱、各科成績、班排名百分比及操性成績

附件 4. 獎懲紀錄證明書(含事由)

若無獎懲紀錄仍應附上證明，以確認無小過以上紀錄。

附件 5. 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 (含完整記事)

恕不接受發證日期超過三個月之戶口名簿。

附件 6. 戶籍內每一位家庭成員(含本人)113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

請勿檢附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通知書

附件 7. 低、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相關證明

附件 8. 本人或家人身心障礙證明、診斷證明書或重大傷病證明

請逐項填寫下列附件清單並檢附對應文件

(選繳文件。此欄位若無使用請空白)

序號	關係	文件名稱	障礙等級	障礙類別/ 病名代碼	診斷病名
範例	父親	身心障礙證明	中度	B210.1	視覺障礙
範例	本人	重大傷病	X	C9200	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附件 9. 其他有利審查之補充資料-師長推薦函

(建議交件，此欄位若無使用請自行刪除)

附件 10.其他有利審查之補充資料—獎狀、技能檢定證照、志願服務紀錄、外語檢定證書、各式證明

(這些文件、此類証照應以國語填寫)
